

貳

长篇小说

李幺傻 著

# 天下第一帮

96岁的老江湖，带你揭开民国丐帮的惊人内幕和生存法则。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 江湖三十年

貳

天下第一帮

李么傻著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江湖三十年. 第2卷 / 李幺傻著. -- 北京 :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5.6

ISBN 978-7-5057-3519-4

I . ①江… II . ①李…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 2015 ) 第098650号

书名	江湖三十年. 第2卷
作者	李幺傻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北京时代华语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010-83670231
印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700 × 1000 毫米 16 开
	22.5 印张 300 千字
版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519-4
定价	38.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1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 010 ) 64668676

· 目录 ·

第一章 盗亦有道	
第一节 绝境求生	
第二节 炮灰也有梦想	
第三节 瓢把子的江湖轶事	
第四节 入门考试	
第五节 帮规行规	
第六节 神秘的乞丐	
第七节 偷窃的最高境界是不偷	
第八节 高手云集	
第九节 各帮派窃贼在争斗	
第十节 老鼠拉木锨，大头在后面	
一节 晋北帮遭受天顶之灾	

115 101 088 073 062 050 044 038 021 011 002

## 第二章 连环套

第一节 半房里关着开锁大师

第二节 草原上的偷马贼

第三节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第四节 生死一线

第五节 黑白乞丐传奇

第六节 机关重重

第七节 羊圈里的战斗

216 200 187 171 157 147 132

### 第三章 真实丐帮

第一节 你不知道的乞讨技巧

第二节 出殡路上

第三节 有人假冒师祖

第四节 刹头铺里的激战

第五节 地道里的秘密

第六节 惩治江湖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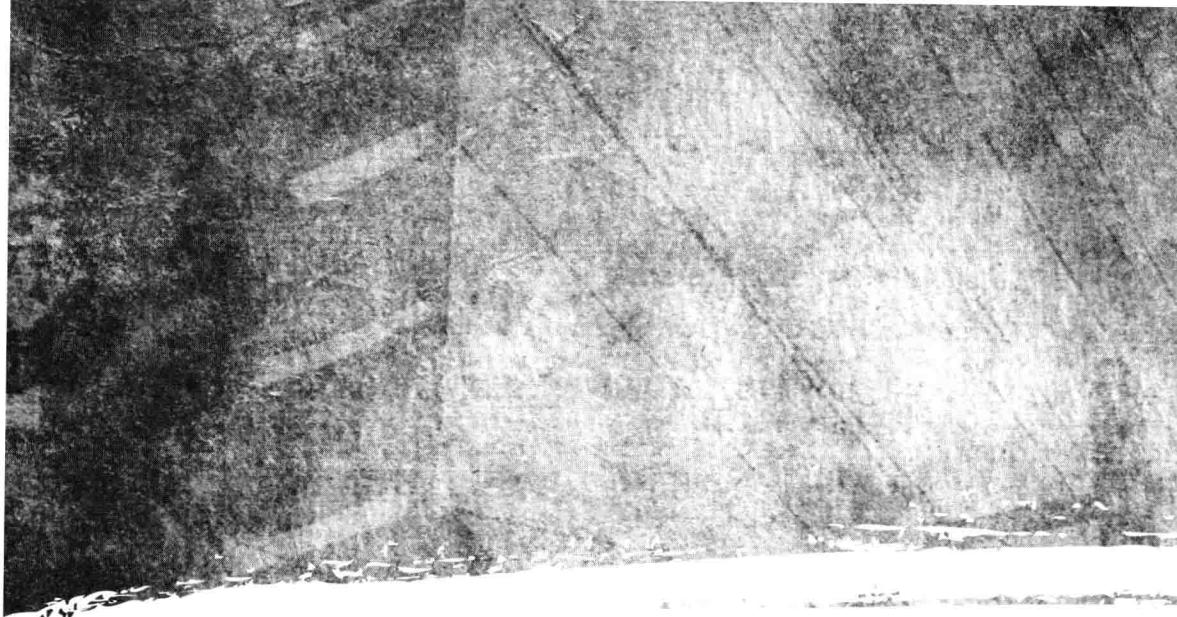
第七节 江湖赶蛋

第八节 师徒情分永远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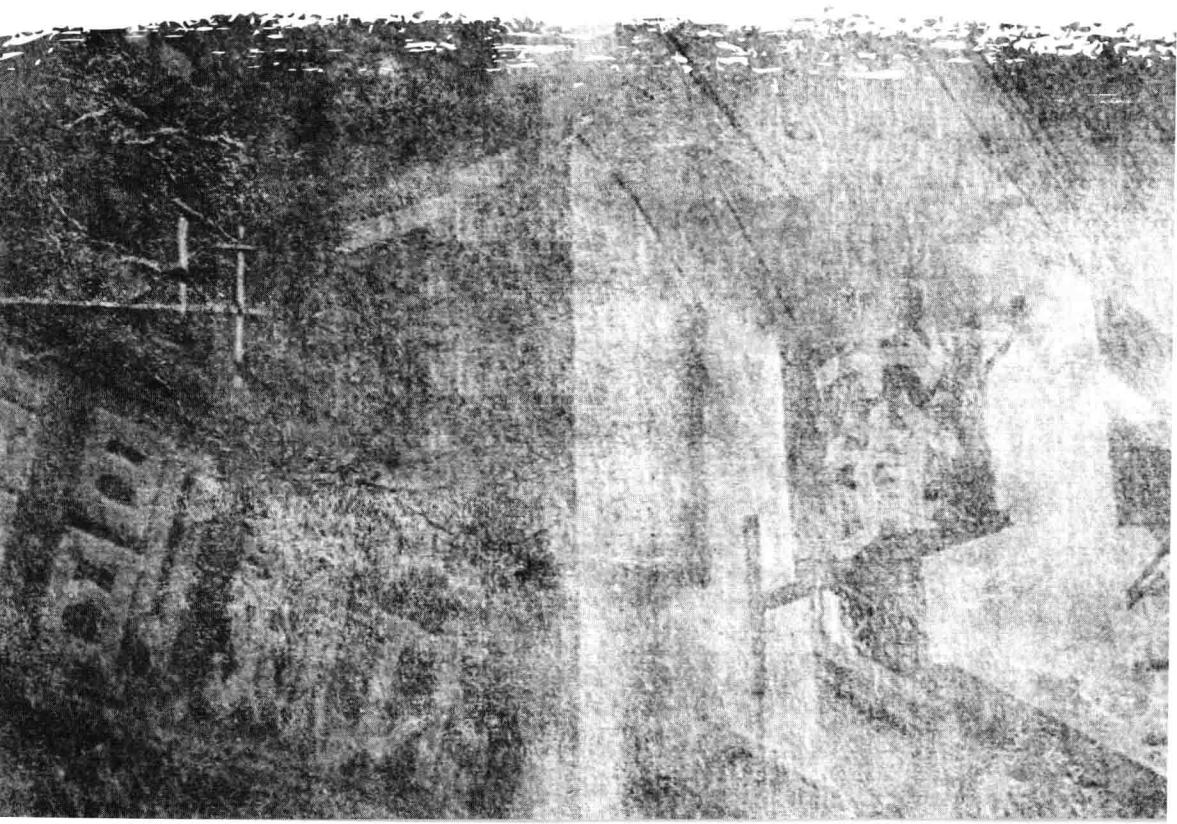
第九节 追寻师祖

第十节 我们共同的敌人

347 335 319 303 291 276 262 254 240 228



# 第一章 / 盜亦有道



## 第一节·绝境求生

我们趴在地上，一动不动，像两只爬在池塘淤泥中的蛤蟆。

顺娃带着那两个老头径直走向我们住宿的房屋，神秘老头将手伸进了我们刚刚离开的被窝，我听见他说：“被窝还是热的，没跑远，快追。”他们拿着刀子和绳索次第跑出了院门，我和冰溜子悄悄站起身来。

天上，无数星辰在竞相闪烁。

追逐我们的脚步声离开后，我们也赶紧离开了院门，离开了后李村。后李村通往外界只有一条路，他们沿着这条道路追去，我们也只能沿着这条道路离开。

跑出了几十米远后，冰溜子将我按倒在路边，我问：“怎么了？”

冰溜子说：“他们追出一段路程后，看到没有我们，肯定就会返回的。等他们过去了，我们再走。如果这样跑过去，刚好和他们碰个对面。”

我点头称是。

从被人贩子卖给了别人算起，我现在闯荡江湖好几年了，自以为自己是个老江湖，其实还是一只菜鸟。

江湖上步步都是陷阱，稍有不慎，就会一命呜呼。

我们在黑暗的草丛中等候了不长时间，果然看到顺娃他们走回来了。他们走回来的时候，是一个跟着一个，每个相距有十几米。他们的脚步声很轻，就像细沙落在白纸上，在四周的虫鸣声中若隐若现。

一个，两个，三个，借助着黯淡的星光，看到他们都走过去了，我和冰溜



子悄悄站起来，走向山外。

可是，我们刚刚走出了几十米，身后就传来了追赶的脚步声，顺娃在大声叫喊：“小兔崽子，站住。”

我们惊惶万状，连头也不敢回，拼命向前跑。

前面是一片黑魃魃的森林，我们一头撞进去。树杈上，有一只鹧鸪被惊飞，连声惨叫，叫声像石头划过铁片一样刺耳。

森林里，伸手不见五指，我们只能摸索着树干向前走。然而，脚下窸窸窣窣的声音连绵不绝，每走一步，就会发出这样的响声。这片黑暗森林太古老了，积年累月的落叶，在树下铺了厚厚的一层。我们侧耳倾听，听到远处也传来了窸窸窣窣的脚步声。他们追上来了。

我们不敢行走，因为只要一行走，就会暴露行踪。

我问冰溜子：“会爬树吗？”

冰溜子说：“会。”

我三下两下就爬上了身边一棵大树。马戏团的生活，锻炼了我两种非同一般的技能：爬树和走绳索。再高的树木，我用不了几下就能够爬上去，我的身手像猴子一样灵活。

我爬上大树后，等了好长时间，才等到冰溜子爬上来。我探手过去，感觉到冰溜子浑身颤抖，他抱着树枝，紧张得像只树懒一样。

突然，下面传来了一声尖叫。

我听见顺娃问：“怎么了？”

一个声音说：“我的腿被狼夹子夹住了。”

我听得心花怒放，想大声笑，又赶紧忍住了。我见过这种捕狼的夹子，一旦踩上去，就会被两片锯齿状的铁片咬住脚腕，两片锯齿状的铁片用弹簧相连，韧力十足。它的名字叫狼夹子。沉重的狼夹子如果夹住了狼，狼是没法逃脱的。狼想要活命，只有一种办法，就是咬断自己这条腿，颠着三条腿逃走。只剩下三条腿的这只狼以后就变得极为奸诈狡猾，也变得极为凶残。这种狼叫瘸狼。过去的人用木棍打狼，不能把木棍举起来，因为狼行动敏捷，你的木棍刚刚举起来，它已经扑到你的身上。拿木棍打狼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用棍子戳，让它没有机会近身；另一种是用棍子扫，狼是铜头铁腰麻秆腿，它练就了

金钟罩铁布衫，但是腿脚是它的命门，只要打断它的腿，它就不敢进攻了。但是，用截和扫的二字诀，对瘸狼是不顶用的。因为三条腿的瘸狼会蹦得很高，会沿着棍子往上爬。

经历了一场生死考验的瘸狼是战无不胜的。

我们在树杈上坚持到了天亮，也许很早就天亮了，只是因为我们在森林中看不到。

树下空无一人，他们离开了。顺娃和神秘老头扳开了狼夹子，那个倒霉的人抽出鲜血淋淋的腿，然后一瘸一拐离开了。

我们从树上溜下来，看到一缕穿越了无数片树叶的阳光照在森林中的空地上，我们都有一种劫后余生的喜悦。

我们走向森林深处。

森林深处有狼虫虎豹等各种动物，狼虫虎豹不可怕，人才是这世界上最凶残的动物。

我们在森林里走了好久，看到太阳光直直地照在头顶上，我们知道现在是中午。这么长时间风平浪静，估计他们早就离开了。

前面有一条小溪，水流潺潺，是山顶的泉水流下来的。冰溜子说，只要沿着溪水向下走，就能够找到人家。因为山林中的人都是沿着溪水而居。冰溜子尽管比我大不了多少，但是他的江湖经验和生活经验比我丰富得多。

我相信他。

可是，我们没有走出多远，却碰见了拿着刀子的顺娃和神秘老头。他们也知道我们会沿着溪水向下走，所以在溪边守株待兔。

大家都是老江湖，谁也骗不了谁。

我们发现了他们，他们也发现了我们。我们转头就跑，他们在后追趕。

神秘老头虽然年龄最大，但是他长期在山林中生活，身手异常矫健，他追在顺娃的前面。我们不敢沿着溪边跑，那样用不了多久就会被神秘老头追上，我们跑进了森林中，希望能够摆脱他们的追击。

我们在森林中漫无目的地跑着，跑得气喘吁吁，本以为已经摆脱了他



们，可是回头一看，他们远远地追来了。树下的层层落叶，暴露了我们的行踪。我们跑过后，落叶就会被踢得凌乱。

跑下一道斜坡，转过一道弯，脚下又是一道斜坡。我们突然看到在一棵大树的树枝上，有一个脸盆大的蜂窝。无数金黄色的马蜂，像镀了一层金边的云朵一样，在我们的头顶上嗡嗡飞翔。那种情景，看一眼，就让人头皮发麻。

冰溜子说：“有好办法了。”

我喘着粗气问：“有什么好办法？”

冰溜子说：“那棵大树上有个蜂窝，大树边有一棵小树，把小树弯下来，等到他们追到跟前，把小树放手，就会打到大树的马蜂窝上。”

这是一个好办法。大树小树本是同根生，大树的树根露出地面，生出了一棵小树。把小树拉弯，就会变成一个蓄满力量的弓箭。

我小心地爬到小树上，马蜂在我的眼前飞舞。我向下一用力，树身慢慢弯下来。冰溜子抓住了树梢，我们用衣服包裹着头脸，藏身在草丛中。

神秘老头和顺娃追了过来，他们呼哧呼哧喘着粗气，汗珠顺着他们的脸上流下来。我们一松手，小树陡然弯了过去，将大树上那个脸盆大的马蜂窝打了下来。

马蜂窝声音迟钝地落在地上，溅起了无数的马蜂。马蜂黑压压地在头顶上飞舞，天空突然暗了下来。我们沿着山坡向下滚去，坡顶上传来撕心裂肺的号叫。无数的马蜂把神秘老头和顺娃当成了发泄对象，他们的身体瞬间变得膨胀臃肿。

我们在森林中走到午后，才终于走了出去。

森林外有一座村庄，我想走进村庄讨点吃的，冰溜子说：“别轻易进去，说不定这是个土匪村。”土匪村，就是土匪居住的地方，这样的村庄都在远离人烟的地方，这里全村皆土匪。如果走进土匪村，就是自投罗网。

我们观察了好久，看到村庄没有人。我突然想到在马戏团进去过的那座村庄，村庄里全是死人死鸡，我差点从那座村庄出不来了。那座村庄正在闹瘟疫。

村庄里没有人影，没有人声，我感到恐惧，就说：“赶紧走吧。”

冰溜子说：“别急，你看。”

顺着他的手指，我看到前面走来了一只鸡。冰溜子说：“这只鸡就是我们的晚餐。”

我兴奋不已，等到那只鸡远离了村庄，突然跑出来，堵住了它的后路。然后，我们一起去抓那只鸡。可是，山村的走地鸡非常聪明，从小翻山越岭的生活也锻炼出了它们敏捷的身手，总是在间不容发之际，它们就逃走了。

我们累得气喘如牛，而那只鸡站在远处咯咯叫着，好像在嘲笑我们。

突然，我想起了小时候偷鸡的往事。我们把玉米粒用细线拴着，放在村口，藏在一边。鸡只看到玉米粒，看不到细线，一口吞下玉米粒，我们在丛林中拉着细线，鸡就不得不跟着过来。鸡吃食物都是吞吃，不会咀嚼。

可是，这里没有玉米。

我看到树下有一张蜘蛛网，一下子有了主意。我用树棍撕破了蜘蛛网，然后将一只黑色的巨大蜘蛛拨拉到地上，用一块石头压住。蜘蛛在石块下徒劳无益地挣扎着。

我把衣服咬了一个缺口，然后从里面一根一根抽出细线，将这些细线连接起来，一头绑着蜘蛛，一头提在手中。

我把蜘蛛放在村口的路上，然后藏身在树后。

蜘蛛被我拔掉了几条腿，它用仅剩的残缺不全的腿脚爬着，却总也爬不快。

这只巨大的黑色蜘蛛，把那只鸡引来了。那只鸡轻快地跑过来，一下子就将蜘蛛吞了下去。我收紧细线，那只鸡跟在我们的后面离开了村庄。

冰溜子的身上带着他视为生命的七根火柴，那天晚上，我们吃了一顿香气四溢的烤全鸡。

这是什么地方，我们不知道。我们想要问人，又担心这是土匪村。事实上，这可能就是土匪村，因为我们站在山岗上，向远处张望，再也看不到一座村庄；我们等候了好久，也没有看到一个人走出来。

那时候的农夫，为了躲避土匪，总是在山崖上挖一个深深的山洞，每当土匪来洗劫的时候，农夫们背着粮食，爬上梯子，逃到悬崖上的山洞里，然后抽



走梯子，土匪就无可奈何。可是这座村庄周围的悬崖上没有这样的山洞。没有这样的山洞，只能说明他们不需要躲避，不需要躲避的，那么肯定就是土匪了。

土匪的前身是农夫，他们也会侍弄庄家，养鸡养鸭，所以，在土匪村出现一只鸡，并没有什么奇怪。

我们选择了离开。

我们沿着山脊行走，站在山脊能够看到更远的地方；如果沿着山谷行走，则有可能在原地兜圈子。如果在原地不停地兜圈子，就可能会累死饿死。

山脊起伏不平，道路坎坷，有的地方全是碎石，有的地方却有大石当道。事实上，山脊上就没有道路，因为从来没有人来到过这些地方，一些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的鸟雀，在我们的四周蹦蹦跳跳，有的大如斗，有的小如拳。

太阳升起来了。早晨起来，面向太阳，前面是东，后面是西，左面是北，右面是南。在私塾学堂里，老师就给我们这样讲过。向南走，会走到宝兴县，我们选择了向北，离宝兴县越远越好。

站在山脊上，我们能够很清楚地看到山腰的树林，和树枝上的鸟雀窝。那时候，树叶已经开始落了，树冠变得稀疏，放眼望去，只要看到什么地方树枝稠密，凝聚成团，那一定是鸟雀窝。我们爬上树干，从里面找到鸟蛋，点火烧熟。上树掏鸟窝，是那个时代每个乡间孩子的必修课。

鸟蛋和鸟蛋的大小不一样，鸟蛋和鸟蛋的味道也不一样。斑鸠蛋有点咸味，喜鹊蛋有点酸味，山鸡蛋和鹌鹑蛋味道最好。那几天，我们每天都吃着各类鸟蛋，打着饱嗝，连呼出的气息都带着鸟粪味。

我想起了我那一年从大别山逃出来的时候，走的是山谷，我当时怎么就那么笨，生吃蝎子蜘蛛，我怎么没有想到沿着山脊走啊。沿着山脊走多幸福啊，不但不怕迷路，而且还有吃不完的鸟蛋。

夜晚，担心会有野兽袭击，我们就睡在树杈上。望着满天星光，看着横亘在天空中的银河，讲着那些与星空有关的故事，什么牛郎织女，什么嫦娥奔月，冰溜子说这样的故事没意思，耳朵早就听出老茧了。我问：“什么故事有意思？”

冰溜子说：“我们说女人吧。你和女人弄过那事没有？”

那时候，我已经性成熟了，知道他说的是什么事。我说：“我没弄过。”

冰溜子说：“可惜了，你还是个童男子，好好找个人给你开苞。”

我羡慕地问：“你弄过？”

冰溜子说：“当然弄过，弄了还不止一个。”

我羡慕得口水都流出来了，奶奶的冰溜子，只比我大那么一点，居然弄了那么多女人。我赶紧问：“你是怎么弄的，快讲。”

冰溜子问：“你想听哪一次的？”

我说：“第一次。”

冰溜子说：“第一次有什么好讲的，那时候什么都不懂，还没进去就跑马了，跑了她一肚子。”

我问：“什么叫跑马？”

冰溜子在星光下嗤之以鼻地说：“连跑马都不知道，你真是个棒槌。跑马就是射出来了。”

我咯咯笑了起来。

冰溜子说：“我给你讲我最舒心的一次。我们山东有一个大户人家，大户人家有个小老婆，那盘子，那条干，实在是好看。我以后自己干的时候，总是想着她。”

我听不懂了，问：“什么叫自己干？”

冰溜子说：“自己干，就是自己摸自己的，你怎么连这个都不懂。”

对对，我懂了，我也自己干过。

冰溜子说：“我们想偷那个大户人家，就派我进去卧底，做他们家的小短工，扫扫地，喂喂马。那家主人以为我不懂那事，还让我天天早晨给他小老婆倒尿盆。有时候，我倒尿盆的时候，他小老婆还没有起床，被子外面露出大腿，那大腿真白啊，简直比莲藕还要白。有一次，我以为她睡着了，就上去偷偷摸了一把，没想到她居然醒着，对着我笑。”

我正听得起劲，树下突然响起了一声嚎叫，我们低头望去，看到明亮的月光下，一只狼对着月亮，张大嘴巴。这只狼什么时候来到树下，我们一点也不知道。狼的行动极为诡秘，即使在落满枯叶的丛林中，狼的脚步也是悄然无声。



我知道，这只狼是在召唤狼群，它们想把我俩作为晚餐。好在，我们爬在树上。

果然，工夫不大，从远方跑来了十几个黑影，它们一溜烟地跑到了树下。我们吓得不敢再说话。

狼群在下面徘徊不去，但也束手无策。狼不会上树，我们不愿下树，尽管只有短短的几米距离，但这几米距离保证了我们的安全。

后来，狼群离开了。月光下，我看到它们跑得很远很远。月光下，只剩下了此起彼伏的虫鸣声。

看到树下再没有了动静，冰溜子说：“走吧，这里有狼，我们赶快离开这里。”

我说：“别走，这里才是最安全的。狼在给我们要诡计哩。”

狼确实在给我们要诡计。月光下，我看到草丛中，有一双眼睛，一直在望着我们，那是埋伏在暗处的狼。在所有动物中，狼属于最狡猾的一类动物。狼的个头不算大，奔跑不算快，比起老虎豹子，不在一个等级，但能够从远古生存到现在，没有灭绝，反而数量越来越多，它的狡诈起了很大的作用。

我小时候生活的那个村庄，经常会有狼群出没，我们那里的人了解狼群，就像了解自己家的家畜一样。狼在束手无策的时候，会主动示弱，或者假装逃离，如果你相信了它，你就惨了。我们村庄里有人赶夜路，遇到狼挡道，他和狼对峙了好久，后来狼离开了。他以为没有危险，就继续赶路，没想到狼突然转了一大圈，在他的后面攻击，他被狼咬伤了。

那天晚上，我们一夜未眠。天亮后，鸟雀鸣唱，阳光普照，那只埋伏在草丛中的狼才恋恋不舍地离开了。我看到它颠着碎步跑远了，它空荡荡的肚皮上，连肋骨都能看到。

狼一般不会主动攻击人，只有饿狼才会。遇到凶猛的动物来攻击，逃离是最好的选择。有一个名叫托尔斯泰的俄国作家，写了一篇寓言故事，说两个朋友在山谷中遇到熊，一个爬上树，一个躺在地上装死，熊在那个装死的朋友耳边闻了闻，然后离开了。这个故事给人们传递了一个错误的信息：猛兽不吃死人，这是错误的。如果有人装死，猛兽肯定会一口吞掉。

饿狼离开后，我们滑下树干，继续赶路。

走出了两三里路，我无意中回头一看，突然看到身后的山岗上，一群狼风驰电掣地追了过来。

我对冰溜子喊：“快向高处跑。”

我们撒开脚丫，跑向对面的山岗。我出生在农村，知道与狼遭遇，千万不能跑下坡，只能跑上坡。狼在平地上一蹦一跳，最多三尺，如果跑下坡，可达一丈；但是，狼四蹄短小，跑上坡路，则会显得吃力，最多也就一两尺。而人的双腿比狼长得多，跑上坡路，会比狼更快。

我们跑到了半山腰，看到有一个山洞，急忙钻了进去。山洞狭窄，仅能容一人通过，我们边气喘吁吁地奔跑着，边把两边的乱石推下来，阻挡狼群通过。

山洞并不深，也就几十丈，我们跑出山洞，听到山洞里传来狼群的嚎叫，声音在山洞里回旋往复，显得沉闷而令人恐怖。山洞出口是一道斜坡，我们沿着斜坡跑下去，因为脚步太快，我们骨碌碌滚下山谷。

爬起身来，看到狼群已经跑出了山洞，它们在山洞口一字排开，却没有追下山来。我们惊魂未定，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突然抬头一看，看到对面的山崖上，站着一群人，他们举枪瞄准了狼群。

突然，一声枪响，山洞口的狼群惊慌逃散。

我们绝处逢生。

对面山崖上的那群人，是一群镖师。

明清民国间，中国有两个最富裕的省份，一个叫山西，一个叫安徽。山西的商人叫晋商，安徽的商人叫徽商，都在中国商业史册上非常有名。这时候的山西，富甲一方。山西的客商来往湖广做生意，需要镖师护航，而且这一带一直在打仗，土匪如毛，所以，这一带走镖的人数，通常都在百人左右。

我们跟着镖师，渡过黄河，来到山西境内。

我和冰溜子曾想跟着镖师走镖，看着他们舞枪弄棒，感觉很神气，可是镖师们说，我们已经超过了习武的年龄，筋骨已经长住了，再也不能拉开，不是习武的料。

镖师们的吃住都是由主家提供，主家是一个消瘦的中年人，他做的是布匹生意，把湖广一带的洋布，贩运到山西销售。那时候北方的大多数人穿的都是自己家纺织的土布，又厚又硬，质量和质感都不如洋布。所以，洋布在北方卖得非常好。洋布，就是机织布。

主家做大生意，但是却很吝啬。他对我们什么都干不了，却跟着镖师混吃混喝很不满意，总是给我们甩脸子，好像我们把他小老婆睡了。

我们决定离开。

有一天晚上，主家把镖师们安顿在了客栈里，故意不给我们登记房间，对